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非独立董事杨从登先生、尤飞煌先生、叶其伟先生、朱炫相先生、苗迎彬先生、李亿伦女士与独立董事高卫东先生、宋海涛先生、潘彬先生共同组成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2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6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从登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独立董事高卫东先生、潘彬先生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杨从登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尤飞煌先生为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

1.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从登

委员：高卫东、宋海涛

2.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高卫东

委员：尤飞煌、潘彬

3.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潘彬

委员：苗迎彬、宋海涛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宋海涛

委员：朱炫相、高卫东

以上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聘任朱炫相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亿伦女士为董事会秘书；经总经理提名，聘任于志立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徐宁先生、杨晓印先生、张所俊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孙洁女士为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以上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聘任张炳森为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炳森，男，1989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会计师。曾任公司审计专员、审计主管，现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7 日

候选人简历：

杨从登 男，1965 年出生，硕士，具有三十多年的氨纶生产建设与运营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董事，全国纺织行业劳模，温州市第十届、十一届人大代表，中国化纤协会资深副会长。

持有本公司股份 13660000 股，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尤飞煌 男，1985 年出生，硕士，具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曾任本公司营销部副部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华峰集团副总裁，同时兼任华峰集团多家关联公司董事长、董事等职务，温州市总商会（第十三届）副会长。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尤小平先生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尤金焕先生、尤小华先生存在关联关系，未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朱炫相 男，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韩国籍专家，浙江省海外工程师，具有多年氨纶行业的生产经营管理经验，曾任公司质量技术部部长、技术部部长、制造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于志立 男，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深耕氨纶行业多年，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营经验，曾任本公司东山工厂厂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华峰重庆氨纶有限公司总经理。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徐宁 男，1970年出生，中专文化，深耕氨纶行业多年，具有多年氨纶生产管理、工程建设经验，曾任公司设备动力部部长、生产管理部部长、东山工厂厂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持有本公司股份400,000股，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杨晓印 男，1974年出生，博士，教授级高工，国家级人才入选者，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浙江省特聘专家。深耕聚氨酯弹性纤维领域多年，曾获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等荣誉。担任浙江省领军型创新团队、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负责人。曾任德国巴斯夫公司高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张所俊 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机械工程及自动化专业，高级机械工程师、国家注册一级建造师/一级造价师，具有多年工程建设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工程师、副主任工程师、三级主任工程师、二级主任工程师、一级主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孙洁 女，1983年出生，硕士，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具有多年上市公司财务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总监、财务部部长。

持有本公司股份2,400股，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李亿伦 女，1982年出生，硕士，具有十多年的证券事务、投资及管理经验，曾任公司审计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上海天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持有本公司股份8700股，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

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高卫东 男，195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具有丰富的纺织行业教学科研工作经验，曾任江南大学副校长，现任江南大学教授、博导、纺织研究所所长。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第八届纺织科学与工程学科评议组成员、教育部纺织类本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中国纺织工程学会副理事长，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同时兼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宋海涛 男，198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人工智能、通用机器人、算力基础设施领域专家。曾任中国信通院华东分院总经济师、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常务副总，现任上海人工智能研究院院长，上海交通大学人工智能研究院副院长，转化医学国家科学中心人工智能技术中心主任。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同时兼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

潘彬 男，1969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具有丰富的会计学、金融学教学科研工作经验，现任湖南财政经济学院教授，会计学院院长。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

同时兼任多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